**唐山市丰润区2023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

**工作人员教育类岗位按时上岗**

**诚 信 承 诺 书**

我是\_\_\_\_\_\_\_\_，性别\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 报考岗位：岗位号：\_\_\_\_\_学段：\_\_\_\_\_\_科目:\_\_\_\_\_\_\_\_\_\_\_\_

我参加了丰润区2023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教育类岗位考试，经过笔试、面试、体检等环节，现进入选岗阶段。本着对个人、对岗位负责的态度，现郑重承诺：

1.选定岗位后，一定按时上岗工作，不使招聘岗位空缺；

2.在规定时间内将个人档案移交选岗学校；

3.涉及到需要与原单位解约的人员及时办理好与原单位的辞职手续并解除合同关系（丰润区公办学校的编外教师与原单位的辞职手续等通知统一办理）。如因个人原因，在全过程中（涉及解除合同、档案移交、考核考察等环节）出现问题影响聘用的，后果自负。

如果违反承诺，愿意承担记入个人信用记录、个人信用不良的后果。同时作为不守信考生，五年内不得参加丰润区教师招聘考试。

承诺人： （签字+手印）

 2023年9月23日